



当前位置： 首页 &gt; 中华各民族 &gt; 塔吉克族 &gt; 风俗习惯

## 塔吉克族

概况

历史沿革

风俗习惯

发展现状

## 塔吉克族

长期居住在高山地区的塔吉克族，衣、食、起居都有适应生活环境的特色。他们根据帕米尔高原有山、有谷、有水的地理特点，利用帕米尔牧草丰茂，水源充沛的自然条件，在高山牧场上放牧牲畜，在低谷农田中种植庄稼，形成了农牧结合，以畜牧业生产为主，兼营农业的格局。在海拔3000米左右的大、小山谷里，分布着塔吉克族的村庄和田园。畜牧业生产和广种薄收的农业经济形成了村落零散的状态，户与户之间距离也较远。塔吉克人每年春天播种青稞、豌豆、春小麦等耐寒作物，初夏赶着畜群到高山草原放牧，秋后回村收获、过冬，周而复始，过着半游牧半定居的生活。

塔吉克族的服装以棉衣和夹衣为主，没有明显的四季更替服装。成年男子一般戴黑绒圆高统“吐马克”帽，帽上绣有数道细花纹和一道花边，帽里用优质黑羔皮缝制，帽的下沿卷起，露出皮毛，青少年则带同样的白色帽。“吐马克”帽非常适宜高原山区使用，天气暖时可以折起帽圈，天气寒冷时放下帽圈护住双耳和面颊。夏季塔吉克男子则戴白布缝制刺绣的谢伊达小圆帽。男子多穿套头的衬衣，外罩黑色袍衫（对襟长外套），系绣花腰带，冬季加穿大衣和不带布面的皮大衣。

妇女平时穿连衣裙，并穿长裤，夏季在裙外加一背心，冬天外罩棉袍衫。老年妇女一般穿兰、绿花色的连衣裙，年轻妇女和姑娘穿红、黄颜色的连衣裙，为了美观和保护裙子，已婚妇女常在腰间身后系彩色的围裙。“库勒塔”帽是塔吉克妇女区别于其他民族妇女的重要特征和标志。在塔吉克族妇女中，几乎人人都有一顶或几顶这种带耳围而又厚实的圆顶帽，帽子顶部和四周以白布做底，上面绣满了塔吉克族妇女喜爱的图案，色彩艳丽而夺目，帽的后部垂有一块厚帘，遮住后脑和两耳，出门时，帽外加方形大头巾，一般为白色，新嫁娘则用红色，小姑娘也有用黄色的。男女都着毡袜、毛线袜、长筒羊皮软靴，用牦牛皮作靴底，轻柔坚实，适于攀缘山路。塔吉克人的手工艺品引人注目，在房屋，天窗、柱子以及炕帷、墙帷、被褥、枕头、盛装食品和衣物的布袋上都绘、雕、刺、绣有各种各样的花卉和极具民族特色的图案。妇女大都喜爱装饰，盛装时帽沿上加一排小银链（“斯拉斯拉”），戴大耳环和颈绕数道珠项链，胸前佩戴名为“阿勒卡”的圆形大银饰。

塔吉克牧民的饮食以奶类、肉类和面食为主；农民则以面食为主。牧民善于制奶品，如酥油、酸奶、奶疙瘩、奶皮子等。食物以煮食为多，以“抓肉”（清炖羊肉）、“显尔该仑起”（牛奶煮米饭）、“显尔台力提”（牛奶煮烤饼）等为上好食品。爱饮红茶。茶煮开后，常加牛奶，做成奶茶。

在塔吉克的村庄里，大都是正方平顶、木石结构的房屋。墙壁多用石块、草皮砌成，厚而结实。顶部架树枝，抹上拌有麦草秸的泥土。门向东开，一般靠近墙角。顶部中央开天窗，通风透光。在院墙以内最大的住屋称为“赛然依”，另有牲畜棚圈和厨房，有的还有客房和库房。由于高原多风雪，室内虽比较宽敞，但较低矮，四周筑土炕，长辈、客人和晚辈分侧而居，土炕上铺毛毡以供坐卧。炉灶在大门对侧，灶后另有小间储藏室，存放油、肉、干果和粮食。牧民夏季上山放牧，多住毡房，或在牧场筑土屋。

马、牦牛、骆驼、驴等驮畜是塔吉克人的重要交通工具。牦牛有“高原之舟”的美称，它在高原的交通运输中起着非常重要的作用。牧民放牧或长途跋涉，一般都骑马，马具基本上是自制的，塔吉克人的很多竞技活动都与马有关，如叼羊、赛马、骑马射击和狩猎等。

塔吉克传统的家庭形式是家长制的大家庭。男性长者为一家长，家庭成员的生产活动和生活都由家长作主安排。尊敬家长是塔吉克族传统的道德观念和社会风尚。父母在世时儿子分家另过，会受到社会舆论的责备。至今仍有不少家庭三世同堂，有的甚至四世同堂。家长以传统的方式转相承袭的，一般为父死母继，母死长子继。大家庭中特别提倡尊长辈，孝敬父母，夫妻间互相忠诚，兄弟友爱等。在家庭中妇女可以对家务事提出主见，可以参与商量经济事务和子女的婚事。

塔吉克族实行一夫一妻制。本民族内通婚。婚姻大致经过择偶、提亲、定亲、结婚等诸多过程和仪式。提亲称为“库达格力”，一般由男方邀请邻里或亲朋中的长者携带礼物（衣服、首饰和一只羊）前往女方家提亲。若女方同意婚后，即以亲吻对方之手表示。随后，双方商定婚期。从男方来的年长妇女单独会见未来的新娘，给她戴上戒指，围上红头巾，表示姑娘已有对象。婚礼的仪式十分隆重，一般选择在8、9月秋高草美、牛羊肥壮的季节，男女双方都要广宴宾客。婚后，新娘在发辫上缀以一串串白扣子，以与姑娘相区别。大多数塔吉克人夫妇都能白头偕老。

在塔吉克家庭里，婴儿出生是件大喜事。凡是生了男孩，要鸣枪三响或大喊三声，祝愿其长大后英勇有为；生了女孩则在其头下放一把扫帚，祝愿其长大后善理家务。亲友闻讯，都要前来祝贺，在婴儿身上撒些面粉，以示吉利。男孩在6-7岁时要举行割礼，女孩在1-2岁时举行剪发仪式。

塔吉克族有尊重妇女的优良传统。如果一起到某人家去做客，或者参加婚礼、葬礼、拜节等，主人将来客中年龄最大的妇女视为最尊贵的宾客，进门要请她先进，其他人则按先女后男、先大后小的秩序进入。在塔吉克人室内炕上，右边为上席，左边为下席。客人进屋上炕后，女宾坐右边，男宾坐左边，女宾中年龄最长者坐右边首席。如果为客人们宰了羊，要把装有鲜美的羊头和羊尾的盘子，先放在年龄最长的女宾面前，以示尊重。

塔吉克族注重团结友爱，相互帮助。在农村，生产、生活上的互相协作不仅仅局限于大家庭或亲戚之间，而是一家有难众人相助，主要表现在邻里互助、轮流代牧、合伙耕作及事先不规定条件的“换工”等方面。

塔吉克族是个多礼好客的民族。对客人不论亲疏、老幼和民族，凡是来客和投宿的过路人、生人都热情款待。

塔吉克民间文学丰富多彩，有传说、故事、诗歌、舞蹈等。诗歌是口头文学中最重要的形式，人们在各种场合往往触景生情，即兴演唱，较著名的有《雄鹰》、《白鹰》、《聪明的宝石》、《利克斯尔》、《各式各样的》等“玛卡姆”（大曲）。这些诗歌有的表达对统治者的不满，有的表达对未来生活的向往。故事、传说大都以爱情为题材，寄托着人们对美好事物的情感 and 希望，充满着浓郁的浪漫主义色彩。

塔吉克族特有的乐器有“纳依”（用鹰翅骨做的短笛）、巴郎孜阔木（弹拨的七弦琴）、热朴甫（弹拨的六弦琴），其中，纳依和热朴甫是塔吉克族最喜爱的两种乐器。

塔吉克族舞蹈形式多样，有鹰舞、习俗舞、模拟舞、傀儡舞和歌舞戏等，其中以鹰舞最为著名。鹰在塔吉克民间传说中是英雄的象征，鹰舞多为双人舞。舞蹈时，舞者屈膝、耸肩，模拟雄鹰展翅飞翔、回转身旋等动作，其动作刚健、强劲，并用鹰笛、手鼓等乐器伴奏。

（摘自《民族问题五种丛书》之《中国少数民族》卷）

